##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附加退保保险(2024版) 条款

## 总则

第一条 本条款是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投标保证保险(以下简称"主险")的附加险条款。

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,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。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,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,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;主险合同无效,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,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## 保险责任

-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,保险责任开始前,出现下列任一情形,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,自通知到达保险人之日起,保险合同解除,保险人不收取手续费,退还全部保险费:
  - (一)投保人主动放弃投标或重复投保;
- (二)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原因导致招标项目终止、 暂停或中止;
- (三)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原因导致招标项目流标、 废标、重新招标。
- 第三条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,保险责任开始后,出现下列任一情形,投保人和被保险人均书面要求解除保险合同,自通知到达保险人之日起,保险合同解除,保险人退还全部保险费:

- (一)投保人重复投保;
- (二)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原因导致招标项目终止、暂停或中止;
- (三)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原因导致招标项目流标、 废标、重新招标。